

# 信达证券睿丰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六次申购开放的公告

信达证券睿丰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)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成立, 根据《信达证券睿丰 9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合同”)规定, “本集合计划成立日起至多每周可安排一次申购开放, 本集合计划每周开放天数(含申购开放和赎回开放)合计不超过 3 天, 具体申购开放期和赎回开放期安排以管理人公告为准, 委托人可根据公告在开放期进行具体申购、赎回操作”。本集合计划第六次申购开放安排如下:

## 一、产品要素

产品名称	信达证券睿丰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份额代码	C20367
销售机构	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南洋商业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、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单个委托人首次参与最低金额(人民币)	500,000.00 元
单个委托人追加参与最低金额(人民币)	10,000.00 元
人数上限	本集合计划委托人数量上限为 200 人
申购开放期	本次申购开放期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-2020 年 1 月 23 日, 投资者仅可在该期间的工作日参与本集合计划。



赎回开放期	本集合计划每笔参与份额原则上最短持有期限不低于 12 个月（含）。单笔参与份额持有期限低于 12 个月（不含），该笔集合计划份额不能赎回；
封闭期	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，除开放期以外的日期均进行封闭运作，封闭期内不接受委托人参与、退出申请。
分级安排	本集合计划不分级
自有资金	<p>管理人可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，且自有资金参与部分不得超过本集合计划总份额数的 20%。</p> <p>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的份额与本集合计划其他份额承担同等风险、享有同等收益。</p> <p>管理人按上述约定参与本集合计划的自有资金，并不构成对委托人本金及收益的保证，也不保证委托人本金不受损失，不承担任何补偿责任。</p>
相关费用及业绩报酬	<p>1、参与费（认购/申购费）：0%</p> <p>2、赎回费：0%</p> <p>3、管理费：1.2%/年</p> <p>4、业绩报酬：业绩报酬提取日，管理人对份额年化收益率（R）超过 6%（含）至 6.8%（不含）部分，可提取 25%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；对份额年化收益率（R）超过 6.8%（含）以上部分，可提取 50%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。</p> <p>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作为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</p>



	<p>依据，不构成管理人、托管人保证委托资产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，亦不构成本计划的预期收益率。</p> <p>5、托管费：0.02%/年</p> <p>6、税收及其他费用：税收的收取详见合同“第十三章 集合计划费用、业绩报酬”</p>
--	---

## 二、 推广对象

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可转债、可交换债，辅助投资于分级基金A类份额等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、现金管理类投资工具等，本集合计划属于证券市场中的 R3-中等风险投资品种，适合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，禁止向低于本集合计划风险等级的投资者进行销售推广。

为保护委托人的利益，管理人郑重提示委托人：在参与本集合计划时，委托人应以真实身份参与集合计划，保证委托资产的来源及用途合法，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具体参与、退出事宜，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。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[www.cindasc.com](http://www.cindasc.com)）获取相关信息。如有任何疑问，请咨询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南洋商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的营业网点。未尽事宜请致电 95321 咨询或发邮件至 [csc@cindasc.com](mailto:csc@cindasc.com)。

特此公告。

